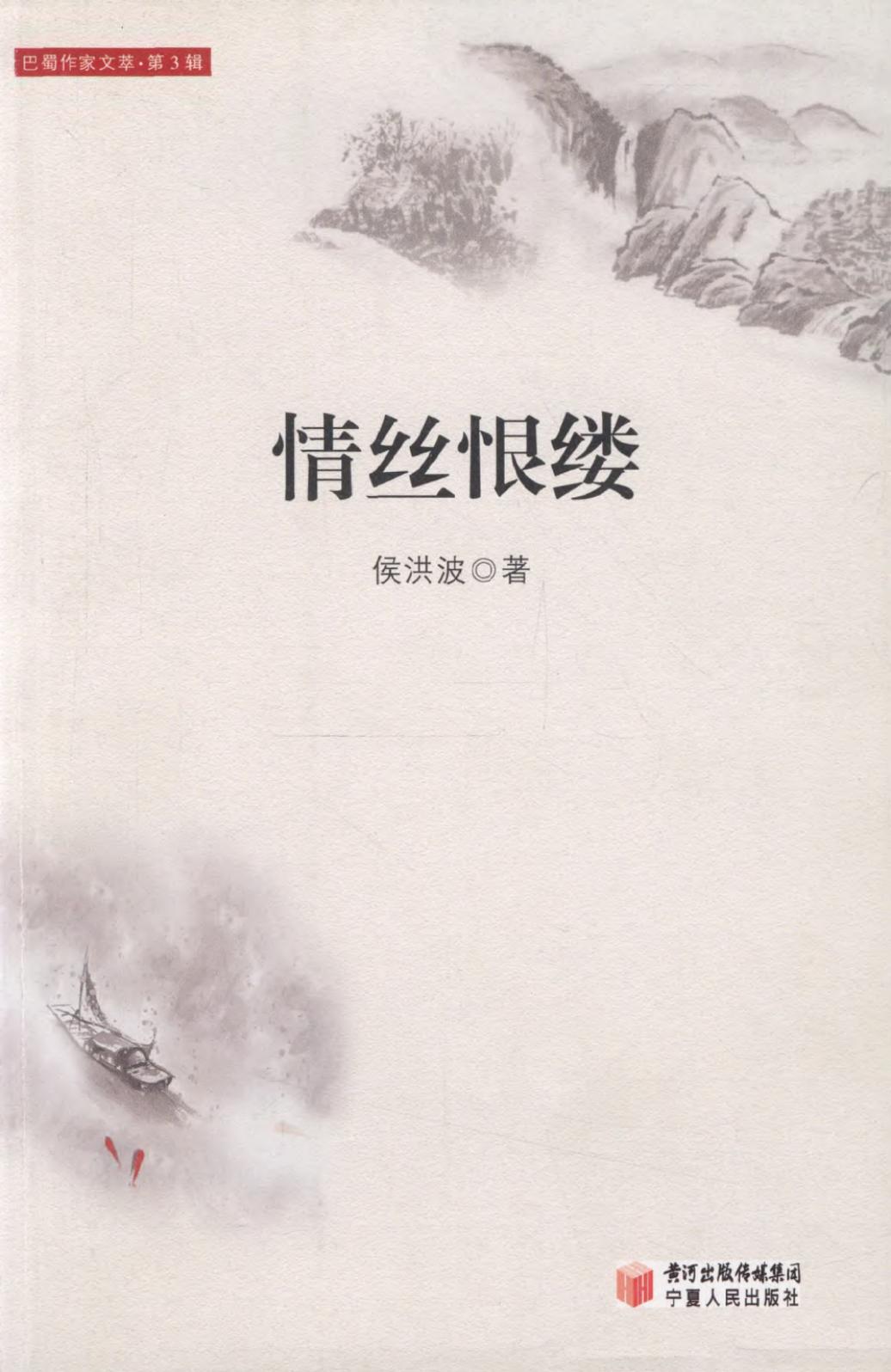


巴蜀作家文萃·第3辑



# 情丝恨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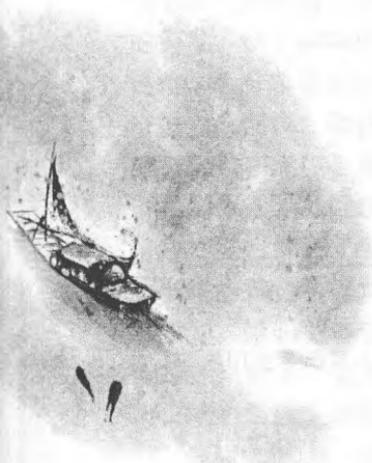
侯洪波◎著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宁夏人民出版社

巴蜀作家文萃·第3辑

# 情丝恨缕

侯洪波◎著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情丝恨缕 / 侯洪波著. — 银川: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10.11

(巴蜀作家文萃 / 胡容主编. 第3辑)

ISBN 978-7-227-04587-8

I. ①情… II. ①侯…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17801 号

情丝恨缕

侯洪波 著

责任编辑 康景堂

装帧设计 圣立

责任印制 霍珊珊

黄河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 139 号出版大厦 (750001)

网 址 [www.nxcbn.com](http://www.nxcbn.com)

网上书店 [www.hh-book.com](http://www.hh-book.com)

电子信箱 [nxhhsz@yahoo.cn](mailto:nxhhsz@yahoo.cn)

邮购电话 0951-5044614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四川西南建筑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68 字数 1700 千

印刷委托书号 (宁) 0005705 印数 1000 套

版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227-04587-8/I·1196

定 价 286.00 元 (全 10 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夏日的天气真是神秘难测，刚才还很明丽的天空，几股凉风吹过，乌云骤涨，霎时间布满天空。那轮稍稍有些偏西的日头，不一会儿就被埋到了浓云深处。

乌云越来越低，一座座山峰好像高起了许多，很快就要和乌云相接了。老天就像一口十年都没有沾过油星的大铁锅，倒扣在人们的头顶上，要不是四面高山撑住的话，恐怕真会压死人的。虽然离夜幕的降临还早，但光线却已经暗得不行了。

群山绵延起伏，没有尽头。

这时，在老鸦岭半山腰的一条山路小径上，正匆匆忙忙地行进着一男一女两个单薄的身躯。

“糟了，要下雨了！”

“可不是吗？常言说，风是雨脚，风过雨就要落，这风就是雨来的前兆。”

话音刚落，指头大的几滴雨正好打在前边那女孩子的头上。她本能地抬头看了看浓云密布的天空，用手理了理被汗水浸过的头发，说了声：“雨已经来了！”同时加快了脚步。这是一张还略带几分稚气和天真的女孩子脸庞，白净的面皮，两颊微微泛红，薄嘴唇，细长的柳叶眉下，镶嵌着一对水灵灵的大眼睛。她身段柔和优美，高度适中；从她那双转动的眸子和还不十分丰盈的体态，可以看出她是个活泼可爱而且能歌善舞的女孩子。这时，虽然她背上背着显得有些沉重的铺盖卷，但并不影响她那形体的柔美和温雅的风度，反倒使她走起路来更显得有些婀娜多姿。她叫史春英，今年刚好二十岁，在树人中学读书，今天高中毕业了，正回家。那男的呢，叫尹怀志，今年二十一岁了，他们是同班同学。

风时大时小，四周是一片“沙沙”的雨声，天河水在“哗哗——”地响个不停。光线更暗了许多，风夹着雨点，打在人们的脸上，让人感到有些轻微的疼痛。



“我们找个地方躲躲再走吧，春英！”

“何必呢！这才是真正的经风雨、见世面嘛！”她笑了笑。

“说的倒不错，可是，你背包中的宣传资料淋湿了怎么办？”

“不会的，我是用塑料纸包起的。”

“你还真是个诸葛亮，挺有远见的啊！”

“有远见，又不淋得像个落汤鸡了。”

“你不是说这是真正的经风雨，见世面吗？”他回敬了她一句。

“哼，你报复人还真快啊！不过，我看你却算不得君子哟……”

两个正说笑得欢快，脸上的汗水和着雨水直往他们的嘴里钻，于是，谁也不再开腔了。

雨越来越大，闪电、霹雳、雨点搅和成一片，一起向他们袭来。此时此地，在他们的周围，除了雷电的轰击和滂沱大雨的冲刷以外就什么也不存在了。

他们在泥泞的小道上艰难地走着，路一溜一滑的，很不好走。有时一不小心，一脚踩去，会溜出老远。他们浑身的衣服都湿透了，但谁也没有停下来。再说，荒村野地，也没个可以停下来躲雨的地方。

过了好大一阵子，雨渐渐小了，他们也终于走完了老鸦岭那崎岖的山路，来到了一条河边。两人用手抹了抹满脸的雨水，又捋了捋头发，相视一笑，向泊在岸边的一条小船走去。

“看你们淋得简直就像水猫子啦，这么大的雨，也不躲一下，走得热热的，谨防着凉啊！”船工老头儿何大爷关切地望着他们说。

“不会的，大爷，你怎么还没回家休息？”

“你真好像在等我们一样，真谢谢你老人家了！”

“不用谢了，年轻人，这是我的工作嘛！越是狂风暴雨，赶路人的心也就越切呀！我怎么能走呢？”老人脸上露出了快乐的微笑。

“哟，衣服都湿透了！”

“真有意思，这真是一场天然淋浴。”

“你们现在回来后，多久又去？”老头儿问，两年来，他不



止一次地这样问过他们。

“我们毕业了，现在不去了。”

“那要去读大学了？”老人是关切的口气。

“大学？不，我们回乡，读农业大学。”

“读了那么多书，回去扛锄头？那何不如当初就不读书的好？”

“哈哈……你老人家不懂，读了书的农民叫新农民。有了这些新农民，农村的面貌会大变的，再过两三年，你老就看吧！”

“看？我看了这几十年了，还不是那个老样子！”

说话间，雨又大起来了，雨点打在船篷上，像擂鼓似的响个不停。老人不知又说了些什么，春英、怀志他们都没有听清楚。他们望着那宽广水面上被雨点击起而又跌落的水球，谁也不说话了。

船在水面上缓缓地行进着。

“好大的雨啊！”怀志看了看河面。

“是啊，我看到这景象，才真正理解了宋朝诗人苏轼的‘白雨跳珠乱入船’一句写得是多么的人情入境！”春英说。

“你真是博古通今，触景生情，信手拈来都恰如其分。”

“你又机枪加刺刀了？”

“这是真的！”二人同时笑了。

雨声更紧了。

突然，怀志从衣袋里掏出一个红皮日记本，那本子有些地方已经被雨水浸湿了，怀志边想边用笔在上面写了起来。几年来，怀志一直坚持这样，总是随身带着个小本，一有感想或是什么的，他就会马上记下来。正因为这样，以至于他的文学功底在这几年的学习生活中长进了不少。在学校，他是学校广播站的业余通讯员，同时也是校宣传队和墙报、专刊的写作能手，偶尔还有点“豆腐块”文章发表在地区的小报上。

“诗人，你的诗兴又来了吧，等会儿看你的大作。”春英笑着说。她望望怀志，一副沉思的面孔，宽额、大鼻、白净的面皮，被雨水打湿了的一绺黑发挂在额前；有轮廓的嘴唇仿佛要说出动人的话语；转动起来很有光泽的眸子，足以证明他是一个精明而充满活力，帅气又十分值得可爱的年轻人。



“‘萝卜丝’，我常说，我写的只能算是四言八句，根本不能叫诗，还得请你多多指教。”说罢，他非常大方地把本子递了过去。春英慌忙去接，不想正好碰到了怀志的手指，他们互相之间都神经质地一颤。这是一次偶然的触碰，可就是这非常短暂的一瞬间，他们同时都感觉到了对方的皮肤是那样的柔和细嫩，也同时产生了一种莫名的紧张和慌乱，尽管是那么的短暂和轻微。

春英接过笔记本一看，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一首诗，题为《冒雨归》：

回家途中遇暴雨，满面灰尘天公洗。  
轻装登程向前进，任凭狂风恶浪起。

春英看着诗沉思起来，尹怀志的复杂心情她是理解的。尹怀志的品德、人格她也是清楚的，因为他们俩从小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同在一起玩，同上小学、同读初中、又同时走进高中的校门，现在又同行回家……十年了啊，这十年是漫长的，然而现在想来，又是极其短暂的。虽说这十年是他们读书的十年，可也是他们人生中起伏不平的十年……“满面灰尘”，是的，毕业前夕，正值学校结合全国形势对“唯生产论”进行大批判时期，由于班主任李老师因为努力大抓教学质量而被批斗，尹怀志等几个学生也因为成绩好而被说成是走“白专道路”，使他们的思想受到了很大的冲击。那些过激的口号，莫须有的罪名，不就是扑向他的满面“灰尘”吗？现在毕业了，总算可以跳出这个是非圈子了。而今又向广阔天地走去，在那里，正是年轻人发挥聪明才智的地方。他现在要轻装登程，说明他并不会因为受过冲击而气馁，他还要在新的岗位上驰骋。“任凭狂风恶浪起”，这正是他坚强意志、坚定立场的写照。在那次运动中，不论是大人物的讹诈，还是不觉悟者的盲目起哄，尹怀志都一直能站稳立场，认定李老师抓教学质量是正确的，受尽打击也不屈服，坚持不随便乱说李老师的坏话。怀志，你真不愧为堂堂男子汉，不愧是在新中国成长起来的一代热血青年。

史春英看着这首诗的初稿，她的脑海里像放电影一样回忆



着他们所走过的历程。尹怀志望着春英那认真严肃的神情，他看出春英读懂了自己的诗，理解了自己复杂的心情。你看，她那紧闭的嘴唇，不正是在为自己的遭遇抱不平吗？她那深邃的目光，不就是对恶势力的切齿痛恨吗……只有她懂我的心情，从而也才懂我的诗。我以前写过多少诗，也送给一些同学看过，但他们不是不拿它当回事，就是给牵强附会地作为批判的活靶子。只有她，这位坐在离我不远处的年轻女子，我的同学、孩子时代的朋友，最理解我，最懂我的诗。

诗，这个简单的名词，它却不是人们想象的那么简单，它有时是号召力极强的战斗号角，有时又是柔情绵绵的红线，有时是激发人们士气的力量，有时也是喜、怒、忧、思的自然流露。尹怀志的这首简单而平常的诗，却像一根长长的丝线，把两颗隐隐相通的心连到了一起，使两个人有些心心相印起来，这大概就是诗的魅力吧！

雨，不知什么时候停了，乌云也渐渐退去了很多。快要靠山的落日，又从云中钻了出来，四围山色沉浸在血红的残照里。船早靠了岸，但是他们并没有察觉，连往常春英最注意的那船靠岸时有力的一撞，今天，她也丝毫没有感觉到。何大爷轻轻地叫了他俩一声，他们谁也没有听见。老人是很懂得人的感情的，他望着眼前的这一对男女青年，来来往往，他渡了两年，两年中，他看到的只是他俩互相尊重、互相关心，从未有过任何冒昧的行动或是口角，每每讨论的都是学习上的问题，“别惊扰他们吧！”他轻轻坐了下来，装了一袋早烟抽起来。

大概是太阳光照着他们的眼睛了吧，两人才从沉思中醒来，猛一抬头，两股目光刚好相对一碰，他们的脸都刷地红了，于是，他们又都慌忙低下了头。他们的举动，何大爷在旁边看得清清楚楚。他从嘴里取下早烟锅，捋着山羊胡子咯咯地笑了起来：“靠岸了，你们走吧，看，那边又有人要过河了！”

老人这一笑，可把两个青年给窘住了，他们慌忙起身，付了船钱上路。当他们回首向老人道别时，老人站在船头，双手握着撑船的篙竿，笑哈哈地说：“你们两人二天可别忘了请我老头子吃喜酒哇，啊！”

“大爷，你……”

“算了吧，我明白得很，快走，湿衣服焐久了会着凉生病的。”说罢，他拨起篙竿在岸上一点，船就离岸了。

## 2

怀志、春英下了渡船，不知不觉地又走了两三里路。因为刚才何大爷的一番话，他们二人都有些不好意思起来，谁也不好先开口说话，只是各自的心里都在想着心事。

他们又翻过了一道矮矮的山岭，家乡大队就在对面山上。虽说是仲夏季节，但山上的景色却并不葱茏荫郁，光秃秃的山顶上，生长着稀稀落落的几丛刺草。梯田、坡地和散落在坡坡坎坎上的茅草房人家，都让人一目了然。人人都说家乡是可爱的，可是，也许是阔别的缘故吧，此时此地，他们看着自己的家乡面貌，心里却隐隐地有了一种别样的感觉。

怀志和春英该分手了，春英把背包往石头上一放说：“歇歇吧，走得太累了！”

“对，是应该歇歇了。”怀志有些不很自然地回答着，眼睛却还在望着家乡的一切，他心里想：这，就是我们将要去生活、去战斗的地方。

“春英同学！”怀志把“同学”二字喊得特别响亮，好像生怕对方有什么误解似的，“回到家乡，你还有些什么新的打算吗？”“在前天的表决心大会上，我已经讲得很清楚了，我一定立志务农一辈子，扛一辈子锄头，真正地滚一身泥巴，当好贫下中农的小学生……另外，我在想，可否利用我们在学校学到的东西，把大队的业余文艺宣传工作搞起来，你说呢？”停了停，她又说，“反正，贫下中农叫我们干啥，我就一定干啥，而且努力把它干好。”

“我也是这样想的，不过，刚才何大爷的话倒使我产生了一个疑团，你不是说和贫下中农一起，扛一辈子锄头吗？但你想过没有，贫下中农他们不识字，这是旧社会黑暗的社会制度造成的，可我们，是新中国的高中毕业生呀！难道也就只安心于扛一辈子锄头吗？”怀志望了望家乡的一切，又回过头来看看





春英，显得若有所思起来。

“看来，你身上的臭知识分子味道还不少呢。按你这样说，那不是轻视农民，瞧不起贫下中农吗？”说这话时，春英那微笑的脸上带着善意但却使人难以捉摸的神情。

“不，我绝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咱们回去后应该起一点特殊的作用，给大家做一点事情。比如你刚才所说的文艺宣传之类的，你能唱、能跳，某些方面我也还能凑合，至少还能为你伴奏。此外，我在想，在科学种田方面，我们是否也还可以做点事情，还可以帮助生产队里搞一些规划和把学习室办起来什么的。而不能只安分于扛一辈子锄头就行了，我们应该做有知识的新农民才对，你说是吧。”

“你说的何尝不是，我也曾经这么想过，可就是有些顾虑，怕搞不好，或是得不到支持而失败，那样，就会遭到别人的讥笑。”

“用不着顾虑，也不要怕别人讥笑，在战争中学习战争嘛，我们只要谦虚谨慎，边学边干，我想一定会干好的，我敢说社员们一定是会支持的。再说，生产队长不就是你哥哥吗？他又是大队党支部书记，听说，他在群众中很有威信，我相信，他一定会支持的。春英，你可知道，我们的家乡还并不富裕，我们有责任改变这种落后面貌呀！不然，一代又一代，一年复一年，山河依旧，农民的生活仍旧是艰苦的，这难道不使我们感到惭愧吗？……”尹怀志说得激动了，他越说越起劲，越有精神，两只手还不停地比划着。

他的话把春英感动了，她倏地站起来：“对，怀志，你说得对，我们一定团结一心，同大家一道加油干，来改变这贫穷落后的山村面貌。”

“好，我们晚上就去找你哥哥谈出我们的想法。春英，你说好吗？”怀志激动地张开双臂，差点儿抱住了春英，但他猛然记起了春英是一个姑娘，又想起了何大爷的话，脸一红，忙一下子把已经伸出的手向外一平摊，然后迅速地收了回来。

“不过，哥哥那个人，我不大喜欢他，他有些……”春英并没有注意到怀志的举动，只是低着头说话。

“你不喜欢他，那可是你自己的事，我们应该以大多数人的



利益为重，再说，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你应该相信群众的力量，对吗？”怀志仍然是那么兴奋。

“但愿如此，反正我一定尽最大的努力，不辜负党和人民这么多年来对我的教育。”

“这就对了。”

“不过，今天回去以后估计已经很晚了，就明天再说吧！”

“也好。”停了停，怀志又说，“春英，愿我们做长空的雄鹰，在这大有作为的广阔天地里展翅翱翔吧！……哎，你的文学素养好，而且才思敏捷，在这快乐的时刻，你一定有诗一样的情思吧，何不来上一段，以抒发我们内心的喜悦之情。”

春英的心情本不像怀志那么激动，但是，她也觉得有话要说。要知道，她在学校业余文艺宣传队可是出了名的诗歌朗诵高手和节目主持人。她望着不远的家乡，略思片刻，然后激情充沛地朗诵道：

啊！美丽的家乡，  
辽阔的沃土；  
多少年来，  
您孕育着人类的文明；  
滋养，哺育着我们的父老乡亲。  
您是供给我们的衣食之源，  
您是我们慈祥亲爱的母亲。  
……

春英还没说完，怀志接了下去：

但是，随着岁月的流逝，  
您的黑发已经变白，  
逐渐衰老不够年轻。  
为了您改变旧颜，  
为了您焕发青春，  
我们将用勤劳的双手，  
来把您的衣冠修整；

我们将依靠大家的力量，  
使您重新振作精神。  
但不知——  
您能否容下我们这些学飞的雏鹰。

说完，他们都不约而同地鼓起掌来。怀志用他那双深邃而充满希望的眼睛盯住春英，“现在就让我们来做这展翅奋飞的雏鹰吧！”春英也被他冲动的激情感动了，她注视着自己面前这个气宇不凡的小伙子，好像他们过去虽有十年的交往，但都没有今天这短暂之间相互了解得这么深透似的。她的目光有时遇上了他的目光，但他们相互都没有回避，这目光是希望的光，也是一个人真挚情感的流露，它天真、纯洁，给人一种无形的力量和相互的鼓励。这目光又好比一根无形的线，在把他们俩的心往一块系，往一处拉。春英还是第一次看到怀志那豪爽性格和年轻人充沛活力的真情表露；而怀志呢，好像也才是第一次较为深刻地领略到了春英那超群轶伦的才华。他们彼此的心映照，跳荡着。此时此情，船工何老头儿的话又像一块石头一样击破了他们双方心灵的爱情坚冰，爱情的春水溢出了深潭，荡出了胸腔，充满了全身。但是，他们谁也没有说出这个“爱”字，所有的话语，所有的激情，都只是在默默的相互感应之间传递着。

### 3

怀志和春英分手后，各自又走了一段路，天快黑时，便都到了家。怀志走上院坝坎，家里没有人，门关着，但没有上锁。他推门进屋，把个半干半湿的被盖卷儿放在柜子上。

夜色朦胧了，雨后的蚊子嘈得就如蜂群一般。怀志觉得口有点渴，他想起了屋后菜园子里有黄瓜可以充饥解渴，正想要走进篱笆去摘，突然从园子里传来了几声猛烈的咳嗽，是母亲的声音，他一惊，忙喊道：“妈——”

“哎——”一个粗而低沉的老太婆声音答应了，紧接着又是





一阵剧烈的咳嗽，但她竭力控制住自己说，“你回来了，志娃，怎么走黑了？”说话的声音里还带着急促的气喘。

“就是呀，妈，你在忙啥？”儿子问。

“弄把猪草，就回来，你的衣服怕淋湿了吧！还不赶快回去换换。”老太婆十分关切儿子。紧接着就是一阵窸窸窣窣的响声，从茂盛的包谷叶和藤蔓缠绕的豇豆丝瓜藤下走出一个人来。她既黑且瘦，颧骨挺起老高，眼睛深陷着，打皱的脸皮活像一个干缩了的柚子壳。干柴棒似的手臂上挂着一个半新的竹篓，里面装了些什么，不十分清楚，喉头上就如拉木锯一般，“哼哧哼哧”地喘个不停。

怀志看着站在自己面前如骷髅一般的母亲，心里犹如被针扎着一般。他深情而低沉地喊了一声：“妈——你又病了……”剩下的话他没有再说下去，从母亲手里接过了猪草篓。

“唉，我这是老毛病了，不要紧……肚子饿了吧？”

“没有，只是有点渴。”

“好，妈这就回去给你烧口水喝。”

母亲偏偏倒倒走进灶房，黑暗中摸出火柴点燃了煤油灯，重又洗了锅，掺上水，然后去灶膛点火，不多的一点湿柴老点不燃，母亲只好去铺枕下抽了一把谷草来点着了，并用力“哗剥哗剥”地拉起风箱来。

怀志洗了脸，换好衣服，母亲已把开水烧好了，还特地在碗里给儿子放了点红糖。这时怀志的父亲也回来了，父子俩又相互问寒问暖，说了一阵话。父亲和母亲不一样，脸上、手上都肿起老高，在灯火的光照下，脸上还明晃晃地发亮，说话也是有气无力的，看得出，身体已全不像前几年那样好了。

“爸爸，你病了？”

“唉，不去提了……你们毕业了吧！”

“嗯！你主要是……”

“你爸爸是水肿病，已经很久了。唉，我看要把个人拖死。”母亲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只有你嘴快，人家志娃才回来，你啥事嘛，也不让娃儿歇歇。”父亲嗔怪母亲了。

儿子望着两位老人的容颜，回味着两位老人的话语，他放



下碗，把呷在口里的一口似甜又咸的水咽了下去。这哪里是一口水，简直是一口苦药，是一把钢针，他双唇紧闭，再不说活了。

母亲在黑暗中出门去了，父亲坐在板凳上往旱烟锅里装烟。他们又说了些无关紧要的话。豆大的煤油灯火在桌上跳跃着，微弱的灯光照在父子俩的脸上，忽闪忽闪的，夜显得很静。

突然，只听屋后菜园子里“唉哟——”一声叫唤，接着就是一阵咳嗽。父亲说了声“糟了，你妈出事了”，丢下烟锅就冲出了门，怀志也跟着跑出了门。只听母亲在说：“哎哟，我的脚被蛇咬了！”黑暗中，父亲大叫一声奔过去扶起母亲，怀志帮着，左邻右舍的人闻讯也赶来了不少，都手忙脚乱地帮着忙。隔院的白胡子张大爷说，非得要把那条蛇找到打死不可，不然，它就要在洞门上吹三天，病人就要肿疼三天不说，还特别危险，弄不好会要命的。张大爷的孙子牛娃子拿着火把和使牛棍去包谷地里找了半晚上，也没有找着那蛇的影子。张大爷又说要找来麻线把伤口以上处绑起来，不然，蛇毒就要向全身窜。怀志父亲觉得他说的很有道理，便照张大爷说的做了。那麻线捆在皮骨上，母亲疼得钻心，也疼在怀志和父亲的心上，还不到半个钟头，母亲的脚肿成了一块“蒸馍”。怀志又只好和牛娃子一起去找医生。

张大爷带着几分责备的口气说：“天这么黑，还到菜园子里去做啥嘛？”母亲吃力地说：“不怕你老人家笑话，今晚志娃回来了，家里没有一颗粮下锅，晌午我摘了几根丝瓜，原准备今天晚上吃，但儿子走了半天路，又怎么行呢？所以我准备去掰几个嫩包谷磨了炕几个饼饼。哪晓得走拢才掰了几个，不想脚下踩到了那东西，它在我腿上一缠，咬了我一口就跑了。”

张大爷和大家都长叹一声：“什么笑话，谁不知道你们是会当家的人啰！这几年，哪个家里又不是这样的呀？”说起生活，大家都觉得为难了，今年，队上除了个别户而外，谁家都是在等一顿吃一顿，又岂止怀志他们家里是这样。张大爷说他家里还有点包谷面，考虑到一会儿医生来了又要煮饭，便叫儿媳妇去家里拿了过来，总算可以解解燃眉之急。

一会儿，医生来了，他看过蛇伤之后，给怀志母亲打了针，

调了黑糊糊的一团膏药敷在伤口上，又开了些口服药，叫一定要注意休息，有什么就再找他或是去公社卫生院，并且说可能要一星期左右才会消肿，要完全好时间还会更长些。

父亲去剁了丝瓜，煮了点包谷糊糊，医生说他才吃了饭的，不吃，一家人总算又糊弄过了一顿。

这一夜，各人心里都在想着各自的心事，因此，一家人话特别少，也总是说不十分融洽。夜已经很深了，可是怀志还没有入睡。

第二天，怀志按计划要到书记史正仁那里去报个到。他起了个大早，先到母亲床前去问候了几句，便匆匆向史正仁的家走去。

一路上，怀志尽力把昨天晚上发生的和回到家里所见到的一切都忘掉。他是想到了在史正仁那里要说的话，还有他和春英的打算和想法，至于那些寒暄的话，他没有去多想，在他看来，通过无数次运动锻炼出来的干部应该一定是正直、大公无私的。自己决心回乡务农，和广大社员一起，改变农村面貌，难道史正仁作为一名党的干部，他会不支持吗？更何况还有春英也在其中？于是，他又想起了春英。春英是史正仁的亲妹妹，自己过去虽然和她同窗十年，但说实在的，真正地了解春英还是莫过于昨天的接触和交谈。她的相貌是那样端庄，她的学识也那样渊博，她的性格是那样温顺，她的为人是那样正直。十年啦，这十年，我们之间是同学、同志关系，但现在细细回味起来，这同志、同学关系都还有些不够格。请你原谅吧，春英，过去，我尹怀志确实很少对你有过关心和照顾，可是，这不能怪我，谁教你处处都是那么优秀呢，我是想帮也帮不上啊！再说，我们之间还有着一条性别的鸿沟。但是，你知道吗，我的心灵深处已经给你留下了一个位置。你在我的心里，简直就是一朵鲜花，一支畅想曲，一个惊叹号……可是，我却不敢冒昧地说一声“我爱你”的话，原谅我吧。因为现在已经很少有人提到“恋爱”两个字啦，那么，你叫我又怎么说呢？难道说：我们结婚……哎呀，简直不敢想。想到这里，怀志突然又觉得自己的灵魂有些肮脏，这哪里是今天的一个青年人该想的呀。

“汪——汪——”一阵急促的狗叫声把怀志的遐想打乱了，



他一惊，史正仁的宅院已在眼前。这是一套新修的簸箕口瓦房，前边还打了有一人多高的院墙，周围长着几大笼慈竹和几棵高大的香樟，整个院落气派而宁静，和周围光秃秃的山坡比较起来，显得很有些不协调。尹怀志这才猛地想起，史正仁是书记，是前进大队唯一的一把手，同时，他又还兼着所在生产队的队长，究竟是该叫他书记呢？还是叫队长的好？最后他决定叫书记，因为书记毕竟是管队长的，官职比队长大。他曾经听人说起过，现在，很多人非常看重自己手头的一点儿小小的权力，谁要是稍微对他们的这种权力表示了褻渎，那他们将会极度不满，甚至会寻机报复。这当中，自然也包括称呼在内。

狗咬得更厉害了，怀志透过半开着的围墙大门向史正仁家的院坝里望了一眼，只见春英还正在做早操呢！她那苗条的身材，刚劲柔和的动作，看上去是那样的引人注目。她并没有注意到狗在咬谁，也没有注意究竟来人没有，因为她知道狗是咬惯了的，猫儿过、雀儿飞它也得狂吠一阵，狗咬不一定是来人了。

“狗咬谁？”倒是春英的母亲从屋里出来说话了。

“是我，大婶，你们好！”怀志站在院墙门外应着，他警惕地盯着门口，生怕那条大黑狗会突然猛蹿出来咬他一口。

“怀志，你来了，这么早？快来坐……黑熊，滚开，看我不打你的皮。”春英见是怀志来了，忙迎了上来，一边慌忙把半开着的门全部打开，一边制止还在狂吠不停的大黑狗，同时和怀志说着话。

“哪有你早，你不是已经做完早操了吗？”怀志笑笑，和春英说着话。

“噢，是志娃呀。你这么早！”春英母亲听见他们说话，也出来和怀志打招呼。

“不早，大婶。”

说话间，春英已经用一根细细的铁链把黑狗拴到了离人较远的柱头上，忙又进屋搬了把椅子出来让怀志坐下，然后去敲她哥哥史正仁的房门。

“请你暂别打扰他，想是工作忙，太累了，我们等会儿不要紧的。”怀志连忙阻止春英，这时，他想起了一位名人说过的



话，打扰别人睡眠是最不礼貌的事情。

天已经大亮了好一阵子，对面的山顶已经染上了一层淡淡的玫瑰红，但还看不见太阳。

春英自己又抬来个凳子，在离怀志不远处坐下，两人又谈些无关紧要的话。也许是在自己家里的缘故吧，春英显得落落大方，怀志反倒觉得有些腼腆和拘束。

一会儿，春英的嫂嫂李琼珍从园子里弄猪草回来了。她的下半截衣裤被露水打湿完了。她和怀志打过招呼，放下背篓，洗了手便去热洗脸水。水热好后，又打了一盆给男人史正仁端去，然后悄悄地退了出来。这一切都是在悄无声息中干的。隔了一阵子，史正仁的屋里有了一阵轻微的响动，接着是伸懒腰的声音，老半天，门开了，史正仁端着洗漱盅，拿着牙刷出来了。他上身穿一件背心，下穿一条短裤、一双拖鞋。他个子不高，那一层不很白的肉皮里边，好像尽都包裹的是油脂似的，年纪虽然才不过三十来岁，却已经是大腹便便了，看上去，很容易让人想起刚刚灌好还没有经过烘晒的香肠。再看他的脸，这是一张显得阴沉，随时都带几分怒色的威严面孔，一双浓眉下，眼球深嵌在肉缝里，两片厚嘴唇翘起老高，犹如两块被烟熏过的腊肉。看看他，再看看春英，怀志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把他们俩联系到兄妹上去的。史正仁看也没有看一眼院坝当中这位登门拜访的不速之客，自顾走向街沿边去刷起牙来。

“史书记，你好！”怀志恭恭敬敬地站起来叫了一声，同时向前移动了几步。

“噢，来了？”史正仁把一口牙膏泡吐了出来，脸上很不自然地堆起一丝笑意，并且拿那双猫头鹰眼睛上下打量了怀志一眼，就又干他的漱口大事去了。

在史正仁看来，这些登门拜访的人都是有求于他而来，所以，在他们面前，他从来也就没有客气过的，更何况站在自己面前的是一个黄毛小子。他有时甚至要故意在这些来人面前派头些，特殊点，以抬高自己的身份，显摆一下自己，亮一亮自己的威风。他从来没去想这样做是否会激起别人的厌恶和不满，他根本就不在乎别人对他的态度。他知道只有这样，才有人尊重他，同时，要是有人厌恶自己，自己也才能在这些入面前毫不客气，也才会